

酬賓機票

輕鬆查詢並兌換酬賓機票，將您的哩程轉化為精彩航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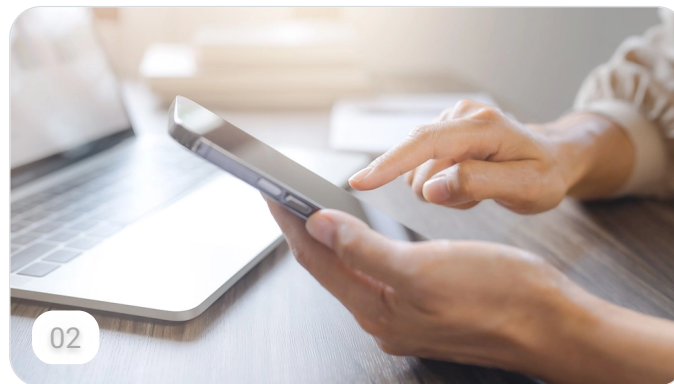
酬賓機票的兌換步驟



前往酬賓機票開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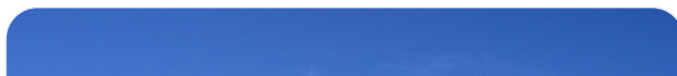
登入會員專區選擇「哩程運用－酬賓機票」。

[立即前往](#) →



搜尋行程

搜尋欲開立的行程。





訂位購票

選擇航班、依系統流程確認旅客資料及輸入稅金付款方式。



完成開立酬賓機票

確認內容，完成酬賓機票開立。

酬賓機票開立說明

- 會員帳戶內須具備本次兌換所需之有效哩程。
- 僅限開立中華航空及華信航空國際線定期自營班機之酬賓機票。
- 會員使用酬賓機票旅行時，如有嬰兒同行，請為同行嬰兒購買適用之有價機票。

酬賓機票空位查詢

您可以利用 [酬賓空位查詢](#) 功能，或 [AI 客服](#) 查詢空位資訊。

國際線酬賓機票的換獎標準

您可使用所累積的有效哩程數兌換酬賓機票，也可轉讓哩程給親友兌換使用 (請參閱 [哩程轉讓](#))。

- 不適用航線：包機航線、非由華航/華信航空實際承運的聯營航線 (例如: 華航與日本航空聯營且由日本航空飛航之松山往返羽田航線)。
- 豪華經濟艙以及豪華商務艙兌換標準僅適用於有提供豪華經濟艙以及豪華商務艙服務之班機。
- 換獎標準請對照以下表列之航線，不因機型異動而調整。
- 兒童與成人的兌換標準相同。

來回酬賓機票

航線	經濟艙 X	豪華經濟艙 Z	商務艙/豪華商務艙 O
台灣往返香港	20,000	40,000	50,000
往返亞洲各航點 含關島、德里	35,000	40,000	60,000
澳洲往返紐西蘭	35,000	40,000	60,000
亞洲往返紐澳 不含關島	100,000	110,000	150,000
亞洲往返北美、歐洲 不含關島	110,000	120,000	160,000

單程酬賓機票

航線	經濟艙 X	豪華經濟艙 Z	商務艙/豪華商務艙 O
台灣往返香港	10,000	20,000	25,000
往返亞洲各航點 含關島、德里	17,500	20,000	30,000
澳洲往返紐西蘭	17,500	20,000	30,000
亞洲往返紐澳 不含關島	50,000	55,000	75,000
亞洲往返北美、歐洲 不含關島	55,000	60,000	80,000

華信航空國內線酬賓機票的換獎標準

獎項	經濟艙 X
來回酬賓機票一張	15,000
單程酬賓機票一張	7,500

- 為保障您的權益，請先聯繫華信航空客服中心完成酬賓機票訂位；訂位完成後，再前往華信航空各機場櫃檯開立酬賓機票。
- 兌換華信國內線酬賓機票，須與國際線酬賓機票分開開立機票。
- 請您使用護照上之英文姓名訂位，並務必攜帶護照於機場辦理劃位及登機手續。
- 辦理華信航空國內線酬賓機票退票每張機票須收取台幣 100 元。請洽華信客服中心。
- 酬賓機票於農曆春節管制期不可使用，禁用日期請參閱華信航空官網-旅客服務-[票務資訊](#)。

開立行程規範

行程與區域規則

- 酬賓機票之出發地與中停點或折返點 (目的地)，不可在同一地區。除台灣地區外，目前分為六區: 東北亞、東南亞 (含德里及關島)、中國大陸 (含香港)、美洲、大洋洲、歐洲區。
- 台灣地區出發之來回行程，不得以台灣為轉機點。
- 單程及來回的酬賓機票皆不可含中停點。
- 出發地或目的地可含開口行程，但開口的城市必須位在同一區域之內，開口間之運送由旅客自行負責。
- 關島隸屬美國屬地，無法開立關島經台北往返美國行程的酬賓機票。

名詞說明 ⓘ

國家所屬地區說明 ⓘ

注意事項

申請與開立

- 開立酬賓機票時之相關稅款及附加費用 (如：燃油費等)，均由持票人自行承擔。
- 酬賓機票哩程數之抵扣，乃以長程段之艙等為基準，當因機型不同，亞洲短程線無法提供與長程線相同艙等時，則提供次一艙等之服務。若酬賓機票之行程，含不同訂位艙等，則哩程數之抵扣以較高者為基準。
- 酬賓機票不可與有價機票開立於同一本票。
- 訂位服務費：行程中包含中華航空 / 華信航空國際線航班之酬賓機票，開立行程起始地為香港以外之機票，皆將於開 / 改票時隨票徵收訂位服務費，且不予退費。

使用限制

- 酬賓機票自開票日起效期一年，必須在有效期間內全程使用完畢。
- 使用酬賓機票時，不得要求付差額辦理座艙升等。
- 酬賓機票不提供轉機免費住宿 (Day Use 與 STPC) 的服務。

其他注意事項

- 本公司為因應艙等調整或短期促銷所設計的酬賓機票換獎標準，將透過會員公告、中華航空會籍及哩程紀錄表電子郵件等途徑，告知會員。
- 因航班訂位狀況限制或調整，本公司保留酬賓機票可售座位數的權利。
- 未於班機起飛前取消訂位且未登機，將於更改機票或辦理退票時，收取未登機費。未登機費收取標準為長程線 100 元美金、短程線 50 元美金或等值之貨幣，如機票行程含有長程航線，將以長程線收費標準收取，例如，機票行程為東京 - 台北 - 洛杉磯，如東京 - 台北未依照已訂妥之航班搭機，將依長程線收費標準收取 100 元美金。

- 酬賓機票的開立及使用須遵守票價、相關稅金及機票之政策規定；另需同時遵守營運航空公司的運送條款及華夏哩程酬賓計畫之一般規則與條款。

即時扣哩新制說明暨既有核獎號碼處理原則



即日起全面取消「核獎號碼」機制，哩程將於會員開立酬賓機票或辦理座艙升等時即時扣除。新會員制度上線前已兌換出之核獎號碼，相關說明如下：

已持有獎項(核獎號碼)之相關情境及處理說明

- 已完成座艙升等訂位或酬賓機票開票，尚未搭機。
 - 行程不變者，請照常使用，不受影響。
 - 如辦理訂位取消、改票或退票，請參照下方【酬賓機票改票、退票與座艙升等機位異動之哩程退還說明】。
- 未使用的座艙升等或酬賓機票核獎號碼。
 - 系統已自動轉換為等值哩程存入會員帳戶，哩程效期以原兌換獎項到期日延長一年，並於該月底到期。
例：原兌換獎項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 → 哩程效期延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
- 原持有座艙升等獎項 (未完成訂位或機位仍為候補)，或酬賓機票獎項號碼未支付稅金開立機票者
 - 系統已自動轉換為等值哩程存入會員帳戶，哩程效期將以原兌換獎項到期日延長一年，並於該月底到期；會員於取得確認機位後，辦理座艙升等或開立酬賓機票時，系統將即時扣除所需哩程。
例：原兌換獎項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 → 哩程效期延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
- 帳戶內有尚未使用的晉升禮或續卡禮。
 - 系統已自動轉換為座艙升等券存入會員帳戶，效期不變。
- 上述哩程及座艙升等券皆退還至獎項(核獎號碼)持有人之會員帳戶。

酬賓機票改票、退票與座艙升等機位異動之哩程退還說明

- 會員新制度上線前開立之酬賓機票－退票。
 - 全程未使用：系統將自動退還等值哩程，哩程效期將以原獎項到期日延長一年，並於該月底到期。
 - 部分未使用：僅可退還未使用航段稅金，不可退還哩程。
※ 酬賓機票退票時，須收取手續費新台幣 1,500 元或等值當地貨幣。如僅退還未使用航段稅金，則免收手續費。
- 會員新制度上線前開立之酬賓機票－改票。
 - 全程未使用：改票時，系統將自動退還等值哩程，哩程效期將以原獎項到期日延長一年，並於該月底到期，續依新行程重新計算及扣除所需哩程數。
 - 部分已使用：不得辦理改票。

- 酬賓機票改票時，須收取手續費新台幣 1,500 元或等值當地貨幣。機票若有其他附加稅金或匯差產生，均由持票人負擔。實際隨票徵收之燃油附加費及稅金將以改票當日重新計價。
- 會員新制度上線前完成之座艙升等訂位 - 變更與取消。
 - 使用核獎號碼升等：系統將自動退還等值哩程，哩程效期將以原獎項到期日延長一年，並於該月底到期。如變更行程，續依新行程重新計算及扣除所需哩程數。
 - 使用晉升禮/續卡禮升等：系統將自動轉換為1座艙升等券並存入會員帳戶，其效期將與原獎項相同。如變更行程，請會員重新使用座艙升等券預訂升等機位
- 哩程及座艙升等券退還原則：
 - 哩程、座艙升等券如已逾期失效，將不予退還，適用於酬賓機票退票、改票及座艙升等訂位取消等情形。
 - 上述哩程及座艙升等券，皆退還至獎項 (核獎號碼) 持有人之會員帳戶。

改票與退票

項目	全程未用酬賓機票	部分未用酬賓機票
修正姓名	受理 (註1)	受理 (註1)
更改行程 / 艙等	受理 (註2)	不受理
申請退票	受理 (註3)	受理 (註4)

- 註 1
 - 符合規則者收取修正姓名手續費 TWD600 元或 USD20 等值貨幣，請參閱 [常見問題](#) 說明。
- 註 2
 - 改票時，可改為不同哩程數之行程。
 - 改票時，系統將自動退還改票當日仍有效之哩程至持票人會員帳戶，並依新行程重新計算及扣除所需哩程數。
 - 改票時，每張酬賓機票需收手續費台幣1,500元或等值之當地貨幣。機票若有其他附加稅金或匯差產生，均由持票人負擔。實際隨票徵收之燃油附加費及稅金將以改票當日重新計價。
 - 改票請洽華航各地分公司或客服中心辦理，機場恕不受理。

華航 / 華信酬賓機票

天合聯盟酬賓機票

澳洲航空酬賓機票

捷藍航空酬賓機票

- 全程未使用之酬賓機票辦理退票時，需收取手續費台幣1,500元或等值之當地貨幣，將依退票作業完成日，退還當日仍有效的哩程至持票人會員帳戶，並退還未使用稅金。若哩程皆已逾期失效，可退還未使用之稅金，免收退票手續費。
- 晶鑽會員本人之酬賓機票退票時，可享免收退票手續費之優惠；訂位服務費為隨票徵收，且不予退費。
- 註 4
 - 會員新制度上線前開立之酬賓機票，部分未用之機票辦理退票時，哩程數無法退還，僅可退還未使用航段收取之稅金，免收退票手續費。
 - 會員新制度上線後開立之酬賓機票，部分未用之機票辦理退票時，扣除已使用航段所需之哩程數後，將依退票作業完成日，退還當日仍有效的哩程至持票人會員帳戶，及退還未使用稅金，並收取手續費新台幣1,500元或等值當地貨幣；如無可退哩程，則僅退還未使用之稅金，免收退票手續費。
※若酬賓機票包含轉機航段，且去程或回程之首段航段已使用，則該行程（去程或回程）將視為已使用，其對應之哩程數將不予退還。
 - 晶鑽會員本人之酬賓機票退票時，可享免收退票手續費之優惠；訂位服務費為隨票徵收，且不予退費。



關於華航

[華航介紹](#)[人才招聘](#)[利害關係人](#)[投資人資訊](#)[公司治理專區](#)[企業永續](#)

公告資訊

[媒體資源](#)[採購公告](#)

企業服務

[企業會員](#)[空服企業培訓](#)

企業集團

華航修護組織

華信航空

CiLink

CARGO

合作聯盟

天合聯盟

大中華攜手飛

支援服務

AI 客服

華航 App

簡訊提醒



© 2026 China Airlines

[↗](#) 表示此外部網站不一定符合無障礙網頁規範

[網站地圖](#) • [隱私保護專區](#) • [Cookie 政策](#) • [資訊安全暨人工智慧政策](#) • [條款與規定](#) • [無障礙服務](#)